

成人主日學 信徒造就班：基要真理

第四課：十架救恩

壹、目標：上完本課後，同學能夠說出

- 一、基督釘十架與神公義、慈愛的關係。
- 二、基督十架與我們的關係。

貳、內容：

一、基督必須為人的罪死。

(一) 神創造天地萬物，原是美好。(創一 31)

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。有晚上，有早晨，是第六日。

(二) 亞當犯罪墮落，罪惡進入世界，大地變色。(創三章)

1 大地受咒詛，荊棘遍地。

地必給你長出荊棘和蒺藜來，你也要吃田間的菜蔬。(創三 18)

2 罪進入世界，死就臨到所有亞當的後代。

a 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從罪來的，於是死就臨到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(羅五 12)

b 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。(羅六 23)

3 撒但成為世界的王(約十四 30)

以後我不再和你們多說話，因為這世界的王將到，他在我裡面是毫無所有。

(三) 罪人的結局是在火湖裡受永遠的痛苦(啟二十 13~15)

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，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。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。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裡，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裡。

(四) 世上沒有一個義人，人無法自救(羅三 10~12，詩十四 1~3，弗二 8.10)

a 就如經上所記：“沒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沒有！沒有明白的，沒有尋求神的；都是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無用。沒有行善的，連一個也沒有。

b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。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。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(弗二 8.10)

(五) 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(利十七 11，來九 22)

a 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，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。因血裡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(利十七 11)

b 按著律法，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

(六) 先知預言基督為我們的罪受刑罰，為我們的罪死(賽五三 4~6，8.9)

a 他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，背負我們的痛苦；我們卻以為他受責罰，被神擊打苦待了。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。因他受的刑罰，

我們得平安；因他受的鞭傷，我們得醫治。我們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。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。

b 因受欺壓和審判，他被奪去，至於他同世的人，誰想他受鞭打、從活人之地被剪除，是因我百姓的罪過呢？他雖然未行強暴，口中也沒有詭詐，人還使他與惡人同理；誰知死的時候與財主同葬。

二、耶穌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

(一) 十字架是殘酷的刑罰。

(二) 耶穌基督一再宣告他將被釘在十字架上（太二十 19，二六 2）

(三) 耶穌基督果然在逾越節，被釘十字架（太二六，二七章）

(四) 耶穌基督沒有罪，卻被釘在十字架上（路二十三 4. 13~15. 22）

(五) 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，宣告「成了」（約十九 30）

耶穌嘗了那醋，就說：“成了！”便低下頭，將靈魂交付神了。

三、基督釘十架，完成救恩。

(一) 滿足神公義的要求，挽回神對罪的忿怒。---十架與神公義的關係

1 只有無罪的基督才能滿足神公義的要求（羅三 25~26）

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，是憑著耶穌的血，藉的人的信，要顯明神的義。因為他用忍耐的心，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。好在今時顯明他的義，使人知道他自己為義，也稱信耶穌的人為義。

2 基督為我們的罪受苦、受死，是義的代替不義的（彼前三 18）

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，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，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。按著肉體說，他被治死；按著靈性說，他復活了。

(二) 基督為罪人死，顯明神無比的愛（羅五 6~8）---十架與神慈愛的關係

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，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。為義人死，是少有的；為仁人死，或者有敢作的；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

(三) 基督在十字架上，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（來二 14）

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他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著死，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。

(四) 基督藉十字架，使我們得救。

1 我們藉著基督的血，罪得著赦免，免去神的忿怒，與神和好（羅五 9.10）

a 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？（來九 14）

b 現在我們既靠著他的血稱義，就更要藉著他免去神的忿怒。因為我們作仇敵的時候，且藉著神兒子的死得與神和好；既已和好，就更要因他的生得救了。

2 救我們脫離罪的權勢（羅六 6，加五 24）

a 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，使罪身滅絕，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。

b 凡屬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上了。